|  |  |  |  |
| --- | --- | --- | --- |
| **徐州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价情况表** | | | |
| **填报单位：** | 徐州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 **项目名称：** | 驻会五老人员专项经费 |
| **项目实施年度：** | 2023 | | |
|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年/月）：** | 2023年1月 |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年/月）：** | 2023年12月 |
| **项目自评情况** | | | |
| **一、项目概况（项目政策、资金分配使用、项目实施情况等）** | | | |
| 落实关工委保障机制，确保关工委有人办事、有钱办事、有场所办事。建立健全村（社区）关工委经费保障机制，巩固扩大原有财政支持渠道，实行村（社区）解决和县乡财政支持相结合。各部门、单位关工委的经费，由所在部门、单位解决。  全市各级关工委组织4815家，其中县（市）区关工委10家，国家级开发区关工委1家，教育系统、民营经济、政法系统、农业系统、公安系统等单位成立了关工委组织，全市参与关心下一代工作的“五老”有62884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厅字【2021】46号文件要求，确保将驻会老同志工作补贴、看望慰问以及对优秀“五老”以奖代补等必要工作经费落到实处。 | | | |
| **二、评价情况（评价思路、方式、做法，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和评价结论等）** | | | |
| 1.明确评价程序。初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应包括前期准备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完成情况三个阶段。  2.确定评价内容。从前期筹备工作开始到项目实施阶段以及最后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重点评价项目预算情况、预算执行情况以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3.形成评价结果。结合项目支出绩效，形成评价结果。包括产生指标情况、效益目标实现情况、项目管理情况等。 | | | |
| **三、项目绩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并总结的项目绩效）** | | | |
|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五老人员开展工作所产生的交通、通讯、误餐、资料费等工作经费。  截止目前，全市共有各类关工委组织5011个，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的五老达5.4万人，按照徐组通[2019]92号文件要求，确保将驻会老同志工作补贴、看望慰问以及对优秀“五老”以奖代补等必要工作经费落到实处。去年底，全省加强基层关工委建设推进会后，我们率先召开贯彻会议，总结经验、明确任务并表扬了一批“五老”标兵、“最美五老”，进一步推动基层关工委建设实现新提升。  一是在驻徐高校的支持下，2023年共开展“校地合作”活动100余场次，高校派出“五老”、教师、志愿者700余人次。有 5000余名“五老”和在职教师、大学生志愿者担任校外教育辅导员。  二是全市各级关工委广泛组织“五老”宣讲报告团深入基层宣讲460多场，掀起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的热潮。  三是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全市共组织法治教育报告团375个，开展各类活动1500余场，组织近800名“五老”担任法制副校长，5600余名“五老”参与帮教失足青少年工作，建成206个关爱工作站，动员老政法和在职民警等900余人参加关爱站工作。  四是大力实施“五老”关爱工程。全市共动员800多名“五老”骨干和老科技工作者加入农业系统关工委并积极参加“三扶两创”工作，参与创建青年农民示范基地366个，评选青年农民创业之星316名。  五是在驻徐高校的支持下，2023年共开展“校地合作”活动100余场次，高校派出“五老”、教师、志愿者700余人次。 | | | |
| **四、存在问题（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原则上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满意度分别归类撰写）** | | | |
| 1、项目资金有限，参加关心下一代工作的五老人员众多，经费仅局限于驻会五老人员工作补贴、看望慰问老同志以及优秀“五老”的以奖代补经费，补贴范围小，覆盖面小。  2、基层关工委领导班子配备有的不到位，有的力量比较弱；   3、基层组织有的仍存在“空架子”、“空运转”现象  4、经费保障有的还没有落实到位，有的偏紧偏少  5、预算支出制定不够细致、精准，项目执行中个别支出科目未能细化。 | | | |
| 1. **有关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 | | | |
| 1、积极争取支持资金，扩大覆盖范围  2、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办国办《意见》，推动基层关工委组织和“五老”队伍建设深入发展。在各级党委领导  下，形成党政齐抓共管、关工委主动作为、有关部门积极配合、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关心下一代工作机制。 3、切实加强对基层关工委领导班子和五老队伍的培训。努力建设一支素质优良、人数众多、覆盖面广、结构合  理、扎根基层、富有活力的基层关工委组织。 4、要建立“五老”表彰激励机制，为关工委专职驻会老同志解决必要的交通、通讯等费用。按照上级关于经费保  障的规定，争取镇及以上关工委经费都纳入财政预算，并根据地方财力状况逐年适当增长；社区（村）关工委经费标准  在可能的范围内要适当提高；通过以奖代补或者定期慰问等办法，进行适当的物质鼓励，调动和保护好五老的工作积极  性。 5、细化支出分类，项目执行过程中规范支出，做到有钱可支，有对应科目，合规合理。 | | | |